**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**

**2016年党建工作要点**

2016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、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，是全面落实从严治党、依规治党的重要一年，也是中科院实施“率先行动”计划和研究所推进“分类改革”的关键一年。

中科院宁波材料所党委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**紧紧围绕科研中心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系列讲话精神，以“强根固基、核心发力”为中心，以“团队协同、科技创新”为主题，以增强支部活力、提高党员内功、弘扬正能量为目的，以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为主线，着力抓好党建工作责任制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、规范基层组织的管理、维护风清气正的科研环境，努力为科研成果的研发和提升提供有力的思想、组织和作风保证。**

**一、加强思想政治建设，坚定理想信念**

坚持把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贯穿始终，通过定期的学习制度，逐步建立党员主动学习、支部相互交流的良好氛围，进一步提升党员的思想和政治水平。

**1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。**以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为引领，以党员学习为重点，采取上党课、集中学习、专题调研、理论研讨、支部交流等活动，认真组织学习党的十八届四中、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学习贯彻《党章》和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、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自觉学习党章、遵守党章、贯彻党章、维护党章，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，在实现创新驱动发展的道路上不断践行党的宗旨，加强道德修养，增强党性观念。

**2、抓好思想政治工作。**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领会新一届党中央执政理念、治国方针、工作思路和信心意志，加强理想信念和宗旨意识教育，将学习落实在“两学一做”的实施方案中，明确每月学习的内容和要求。面对科技发展的新机遇、新挑战和新要求，组织党员干部和高层次科研人员中的党员学习领会中央、省、市委的重大决策部署，在落实“三个面向”、“四个率先”上实现思想观念上的等高对接，行动上的奋勇争先。

**3、推进作风建设长效化。**巩固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成果，扎实推进“三严三实”整改任务落实。将征集到的“不严不实”意见和建议整理分项，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，落实整改措施，突出整改实效，推进作风改进的常态化、长效化。

**二、加强基层组织建设，激发队伍活力**

强抓岗位责任、落实基层党组织建设的各项举措，激发支部在党建工作中的活力与合力，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在科技创新中的战斗堡垒作用。

**4、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。**实行“一岗双责”。党委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，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履行抓党建的工作责任，建立健全领导层层负责的工作体制和机制。切实执行党委委员联系支部制度，党委委员要每季度至少参加支部活动一次，听取支部工作汇报，提出意见建议，指导支部工作开展，坚持党建工作与科研工作一起研究部署、一起推动落实，真正形成责任明确，齐抓共管的党建工作格局，以卓有成效的党建成果推动科研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。

**5、认真落实党要管党、从严治党要求。**加强党员教育管理，认真落实以“三会一课”为主要内容的组织生活制度，严格党内政治生活，严明党的纪律。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，**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，大力倡导勇于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优良作风，**坚持高质量地召开民主生活会和专题组织生活会，不断提高党内政治生活的原则性和战斗性。

**6、夯实党建工作基础。**完善党建工作目标考核制度、加大对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，通过考核条款的修订、参加上海分院及市直机关的培训、支部书记季度例会、“协同促进”主题交流等活动，在提高基层党支部书记党建工作能力和水平的基础上，扩展科研部门协调发展的途径和渠道。

**7、加强支部班子建设。**严格按照《党章》和《条例》规定，指导届满党支部做好支委的推荐和选举工作，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建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组织保证和人才支持。加强支部书记队伍建设，开展党务实务培训和党的历史教育，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。

**8、严格党建各项制度。**严格党员教育、管理和监督，坚持开展党员思想分析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；加大宣传力度，通过网站、海报等加大党建工作宣传。

**三、加强党员队伍建设，发挥先锋模范作用**

创新支部活动形式，严把党员入口关，规范发展、多管齐下，在提升党员素质的同时，注重保持党员队伍的纯洁性和先进性。

**9、创新活动组织形式。**通过创新性的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，为基层党组织、党员之间沟通联系搭建平台，拓展工作覆盖面。指导和协助支部结合科研工作实际，开展事迹报告会、知识讲座、观看电影等学习活动，充分调动和激发党员同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。指导党支部开展创“品牌”，力争一个支部一个品牌。

**10.组织开展庆祝建党系列活动。**抓住建党九十五周年重要节庆时机，组织开展“党在我心中”党史知识竞赛、七一纪念大会、升国旗仪式、“红歌赛”等活动，增强组织生活的吸引力和活力；指导支部开展“我来讲党史”支委上党课活动，组织支部书记开展一次“走进红色根据地，学习党的革命史”培训教育活动。

**11、抓好党员发展。**结合年度党员发展计划，注重物色培养一线的高层次科研骨干和支撑、管理部门的优秀分子加入中国共产党；按照“控制总量、优化结构、提高质量、发挥作用”的总要求，严格标准程序，对符合发展程序要求的，及时审核、报批，保证党员发展质量；开展党内关怀、帮扶活动，帮助生活困难党员解决实际问题。

**12、建立党员动态调整机制。**严格按照宁波市直机关党员组织关系排查工作的要求，认真组织开展排查工作，对于排查出的问题，分类分项、认真记录、明确责任。同时，认真贯彻《宁波市直机关不合格党员处置办法》，依据党员民主评议情况，依规处置不合格党员。

**四、聚焦“主业主责”，强化监督执纪问责**

引导监察审计部门聚焦科研中心任务，深化“三转”，突出主业主责，强化监督执纪问责，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环境。

**13、推进惩防体系建设。**进一步落实《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13-2017年工作规划实施细则》的要求，继续推进各项工作的落实；做好2016年反腐倡廉量化考评工作。

**14、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。**加强宣贯《中国共产党廉政自律准则》和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精神，突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；加强新任部门负责人、科研团队负责人的纪律教育，做好廉政谈话，强化责任意识；妥善处理信访案件。

**15、着力做好内审监督。**按照计划，做好2016年科研经济业务真实性合法性审计，落实审计中发现问题的整改，发挥审计结果的高效利用。

**16、开展廉政宣传教育。**做好廉政宣传月活动，利用海报、网页、电梯轿厢等开展宣传；组织部门负责人、科研团队负责人、重点岗位人员参加警示教育活动；邀请专家学者开展专题报告，以案说法、议案说纪。

**五、凝聚共识汇聚力量，做好统战工作**

贯彻落实《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》（试行）和中央、院统战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凝聚共识，发挥民主党派和党外人士在科技创新中的作用。

**17、加强教育和政治引导。**保持同各党派沟通，通过座谈会、问卷调查等形式走访了解民主党派和党外人士的所思所想，听取对研究所建设发展的设想；配合民主党派做好人员发展和考察工作，推进民主党派队伍建设；加强民主党派之间的联系和交流，凝聚民主党派和党外人士的思想共识，形成合力。

**18、做好参政议政保障工作。**通过座谈交流和个别走访，支持民主党派、政协委员、人大代表参政议政、建言献策，指导他们发挥人才优势，在全局性、前瞻性及重点、难点的问题上，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意见。

**六、推进群团组织建设，营造科研创新氛围**

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《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和意见》，突出政治性、群众性、先进性，指导和支持工青妇组织及科协组织开展各具特色的工作。

**19、努力夯实群团组织基础。**多渠道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央群团工作会议精神，不断提升工会、团委、各文体协会等群团组织的政治性、先进性、群众性；加强群团干部的学习培训交流，提升群团干部的工作能力和业务素质。

**20、不断丰富职工文化生活。**继续开展“健身月”活动、趣味运动会活动，活跃文化氛围；继续举办“优雅女性”系列讲座、“健康养生”系列报告，发挥女员工在科研活动中的积极作用，推动妇委会工作常做常新，充满活力；继续开展团课报告、拓展活动，加强青年员工之间的联系；继续发挥人才优势，开展“科普进校园入社区”品牌活动。